

证券代码：002601

证券简称：龙佰集团

公告编号：2024-032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6月17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4年6月17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总股本比例 (%)
1	许刚	626,515,969	26.25
2	谭瑞清	197,384,705	8.27
3	李玲	118,828,380	4.98
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80,000,000	3.3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829,260	3.05
6	范先国	66,918,965	2.80
7	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61,000,072	2.56
8	陈开琼	31,047,900	1.30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8,072,900	1.18

10	上海玖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玖歌玖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785,500	0.91
----	-----------------------------	------------	------

注：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2、公司已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誉董事长许刚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其女儿许冉女士及儿子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继承，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无限售条件 股份的比例 (%)
1	许刚	626,515,969	26.98
2	谭瑞清	197,384,705	8.50
3	李玲	118,828,380	5.12
4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80,000,000	3.4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2,829,260	3.14
6	范先国	66,918,965	2.88
7	河南银泰投资有限公司	61,000,072	2.63
8	陈开琼	31,047,900	1.34
9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28,072,900	1.21
10	上海玖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玖歌玖富二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1,785,500	0.94

注：1、以上股东的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数量。2、公司已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名誉董事长许刚先生持有的公司股份由其女儿许冉女士及儿子未成年人许某某先生继承，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21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1日